

博罗县妇幼保健院放射性职业病危害
控制效果评价项目

评
价
需
求



博罗县妇幼保健院放射性职业病危害 控制效果评价项目需求书

1、项目名称：

博罗县妇幼保健院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采购评价服务

2、**预算总价：**27000.00 元。（金额说明：最低价 26000 元，最高价 27000 元）

3、**场地面积：**200 平方米

4、采购单位情况：

（1）采购单位：博罗县妇幼保健院

（2）联系地址：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罗阳一路 104 号

（3）联系人/联系方式：王女士 0752-6208889

3、中介服务名称：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

4、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具备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并在技术服务范围具备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

5、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服务内容：



1	数字化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乳腺 DR）	1	2 号楼 1 楼放射科 CT 室	1、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含设备、场所检测，所有检测合格为止）。 2、组织相关验收及控制效果评价专家评审并取得相关竣工验收批文（涵盖竣工验收专家费用）。 3、协助业主向相关主管部门办理环评备案登记、《辐射安全许可证》、《放射诊疗许可证》等相关后续服务。
2	数字化 X 射线系统（动态 DR）	1	2 号楼 1 楼放射科 DR1 室	
3	数字化 X 射线成像系统（DR）	1	2 号楼 1 楼放射科 DR2 室	
4	数字化口腔全景 X 射线机（全景机）	1	2 号楼 1 楼放射科口腔全景室	
5	数字化乳腺 X 线机	1	2 号楼 1 楼放射科钼靶室	
6	移动式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移动 DR）	1	1 号楼 4 楼新生儿科移动 DR 室	

(2) 服务要求：按照我国现行放射卫生法规标准，如《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编制标准》（GBZ/T 181-2024）、和《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20）等规范和要求。

(3) 人员资质要求：具备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证书。人数：≥2 人。

6、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履行地点：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桥西六路十六号

(2) 方式：按照项目工作内容，双方协定。

7、公开选取方式和报价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8、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设备安装调试好，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检测，甲方向乙方提交评价材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前提下，15个工作日内出具控制效果评价报告（送审版），并组织专家评审及申请竣工验收。乙方根据评审会专家提出的意见在5个工作日内修改完善报告，在甲方提供的补充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前提下，5个工作日内出具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报批版）交予并协同甲方报批。

9、验收：

乙方应保证所提交的成果文件符合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及博罗县卫生主管部门的要求，通过评审并取得卫生部门批复。

10、结算方式：

取得卫生部门竣工验收批复后，采购方在30个工作日内付款。

11、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均构成违约，应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因乙方自身原因逾期交付成果报告的，每逾期一日，乙方按本合同技术服务费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退还已收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3)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按本合同技术服务费总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技术服务费



总额的 30%。

(5) 因不可抗力、甲方未按时提供必备资料及配合工作导致交付或付款顺延的，不视为违约，不计收违约金。

12、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